

证券代码：873846

证券简称：生特瑞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生特瑞（上海）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融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00 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非上市公司公众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规定，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生特瑞（上海）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请见下表及公告（编号：2025-020）。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审议结果
1	生特瑞（上海）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修订	通过
2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通过
3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通过
4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通过
5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通过
6	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	修订	通过
7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通过
8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通过
9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修订	通过
10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通过
11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通过
12	承诺管理制度	修订	通过
13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修订	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为公司及各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2025 年度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并出具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否决《关于公司以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生特瑞（上海）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同时为了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及员工的积极性，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6,000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

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否决《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配合本次股份回购，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全权办理回购相关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6,000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非上市公司公众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规定，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0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 www.neeq.com.cn 发布的《生特瑞（上海）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生特瑞（上海）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生特瑞（上海）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5 日